

证券代码：430514 证券简称：ST 速升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 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在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的大力支持与配合下，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状况和财

务情况。在公司重大决策、重要经营活动和审议执行程序过程中，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等方面进行有效的监督，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财务决算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不分配。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审议该议案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现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应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占用的专项核查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对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资金占用的专项核查报告进行确认。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9）该公告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3 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出具了大华审字[2024] 0011002772 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就相关事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速升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5日